

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文件

济园林字〔2025〕6号

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关于印发《2025年度济南市绿地开放共享工作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，机关各处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2025 年度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

2025年3月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2025 年度济南市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实施方案

为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，构建开放共享公园绿地新格局，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市园林绿化工作实际，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国家、省市有关共享绿地工作的要求，聚焦“五个园林”工作目标，加强规划引领，进一步扩大绿地供给，均衡布局、完善设施、规范制度、提升服务，有序推进市场化管理运营，不断丰富业态、增强活力，提高公众参与度，推动绿地共享工作卓越提升。让济南的共享绿地更多、更美、更具活力、更可持续，把共享绿地打造成有颜值、有气质、有温度、有质感的全国特色品牌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2025 年 3 月底前，在全市绿地新划定开放共享区域不少于 100 处，面积不少于 40 万平方米。以《济南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技术指南》）为指导，以“星级共享绿地”评选和智慧化小程序推广使用为抓手，在配套设施建设、运营服务能力、公众参与水平、规范体系建设、养护管理机制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，推动共享绿地高水平开放、高质量共

享。力争到 2025 年底，进一步完善济南市绿地开放共享体系，全面、有序、常态推进绿地开放共享，不断激发共享绿地活力，实现共享绿地从“有”到“优”转变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开展绿地遴选，公布绿地名录。1 月上旬至 2 月下旬，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组织业内专家、专业机构和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，统筹考虑拟开放共享绿地的区域位置、规模大小、地形地貌、现状植被、配套设施、周边环境、交通人流等因素，开展共享绿地遴选，已初步拟定新增开放共享绿地名单。3 月底前，组织现场勘查，对拟开放共享绿地提出指导意见，进一步核实绿地信息，确定新增开放共享绿地名单，制定开放共享绿地地图，通过新闻媒体、网络等方式对社会公布。对进入开放共享绿地名单的公园、绿地，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要组织公园管理机构，参照《技术指南》相关要求，“一地一策”做好开放准备工作，细化管理细则、开放时间、共享功能、使用要求、负面清单、游客承载量、咨询投诉渠道等内容，制定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大力量投入，有效应对绿地开放后可能出现的短期客流高峰，确保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平稳有序开展。推进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试点，充分挖掘社会绿色资源，探索鼓励具备条件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所属的绿地，通过完善提升向社会开放，实现开放共享。

（二）完善配套设施，提升服务保障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

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要优化完善安全、保洁、服务等配套设施，充分考虑全龄段户外活动需求，对开放共享区域座椅坐凳、卫生间、健身器材、垃圾收集点、照明、视频监控、无障碍等设施设备进行查遗补漏、维修养护，因地制宜设置衣帽架、售卖亭、打卡点、停车场等服务设施，保证各项基础设施的功能正常运行。进一步完善标识系统，在公园主入口、共享绿地周边增设指示牌、标志牌和管理规定，为市民游客提供指引。结合“国球进公园”，配建以乒乓球台等小型设施为重点的健身设施，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全年新增乒乓球台不少于 10 张，进一步完善公园健身服务功能，满足市民多样化健身活动需求。

（三）丰富业态场景，提高运营水平。深入开展“公园+”实践，以“公园+”和“绿地+”为引领，加强公园与文化、教育、艺术、商业、体育等各类功能的有机融合，运用市场化思维和运作模式，营建更多可参与、可感知、可沉浸的新业态新场景。结合我局自然教育提升年和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等重点工作，叠加共享绿地“+潮玩”“+运动”“+科普教育”“+义务植树尽责”等多种形式，策划举办音乐节、艺术节、曲艺表演、书画展、读书季、文化沙龙、园艺文化讲座、学术论坛等特色主题活动 500 场次以上，3 月底前公布全年活动节目单和时间表，确保活动贯穿全年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全年举办活动不少于 30 场，围绕绿地养护管理、卫生保洁、科普教育、公益宣传等，组织开展不少于 5 次义务植树尽责活动。采取市级样板示

范、区县跟进推广方式，不断提升共享绿地市场化管理运营水平，确保共享绿地持续健康发展；发挥有限财政资金引导作用，积极探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，采取政府主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、公益服务与市场化服务相结合等方式，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渠道，以企业和市民认领绿地、征集企业冠名等形式，吸引更多社会资金参与共享绿地建设管理。着重引进有实力、善运营的企业，整体运营共享绿地，采用集装箱、充气房、移动摊位车、快拆活动板房等方式破解用地难题，盘活绿色资源，激发共享绿地活力，实现管理运营可持续。

（四）推行智慧服务，优化群众体验。3月底前，上线推出共享绿地智慧化小程序，优化共享绿地数字化应用场景，为市民提供绿地推荐、地图指引和配套服务设施分布情况，不断扩大共享绿地智慧化服务供给能力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公园管理单位要切实做好共享绿地信息维护更新工作，安排专人更新内容、上传活动信息，确保小程序内容准确、完整、更新及时；设置“绿地管家”，公布管家手机号码，安排专人负责解答群众问题，回应群众需求，处理群众反馈意见，做到件件有落实、事事有回应；积极对接共享绿地运营商，探索合作模式，提升共享绿地的使用效率和服务质量，增强市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（五）倡导共享共治，深化共建品牌。以党建引领为核心，激发党员群众参与绿地建设与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共同打造绿色、和谐、共享的美好家园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

各单位要认真完善党建工作机制，细化配套政策，强化对本辖区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以品牌效应带动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、互促互进；以深化“共享绿地”党建品牌为抓手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推动公园、绿地建设和资源共享共治，提升社区居民的生活品质和生态环境意识；积极与共享绿地属地基层党组织合作，开展读书会、宣讲会、廉政建设等党建活动；利用共享绿地平台，与属地部门、单位、学校合作，积极开展义务植树、捡拾垃圾、公益宣传等各种志愿服务活动。

（六）评选星级绿地，突出标杆示范。深化共享绿地品牌创建，完善挂牌退出机制，开展“星级共享绿地”评选，争创全国优秀品牌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要注重选树典型，重点打造有代表性的共享绿地。9月底前，根据共享绿地的面积、配套设施以及开展活动情况等，制定出台“星级共享绿地”评选标准，采取区县推荐和专家评审的方式，评选出一星级、二星级、三星级共享绿地并授牌。通过“星级共享绿地”的示范带动作用，挖掘推广先进经验、典型做法，进一步提高共享绿地服务管理水平，提升共享绿地品质和运营服务能力。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要组织公园、绿地管理机构及时总结经验做法，重点将相关典型案例、优秀经验于10月底前报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；要继续抓好经验成果转化，持续推动辖区内具备开放潜力绿地的改造提升，探索开辟儿童、青年友好绿色空间和宠物友好开放空间。

（七）加强规划引领，建立长效机制。组织编写全市共享绿地三年规划（2025-2027）。结合规划编制，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绿化部门、各单位要继续挖掘绿地资源，结合老旧公园改造提升和新建公园规划建设，选择生态良好、风景优美、视野开阔、水源有保障、交通便利的区域，梳理可供游憩活动的草坪、林下、空闲地，谋划共享绿地的布局，统筹业态引入融合需求，建立绿地开放共享空间台账，核定绿地草坪承载能力，完善我市绿地开放共享后备机制，逐年逐批开放条件成熟的绿地，持续扩大绿地供给。各公园、绿地管理机构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养护管理、秩序维护、安全保卫、卫生保洁等制度措施，细化绿地“轮换”管养机制，做好开放共享区域的管理服务，及时发现解决问题，积极回应市民群众的关注关切，坚决避免出现“放而不管、一放了之”情形。要不断完善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，积极探索绿地开放共享新内容、新方式、新举措、新模式，满足游客不同层次服务需求，推进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向全市其他管理平台、单位绿地延伸，为常态化推进绿地开放共享工作积累经验，为促进全市绿地资源规范开放提供工作标准和参考案例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各区县、各部门（单位）要充分认识推动绿地开放共享的重要意义，将其作为重要民生工程，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完善部门协同和“月调度、季总结、年评估”工作机制。健全完善区县投入为主、市级财政奖补的经费保障机制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撬动

作用，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模式，通过与社会资本合作，走市场化管养路子，为保障绿地开放共享持续推进、长期发展、不断优化提供支持。结合数字济南建设，强化绿地开放共享数字化、智慧化、精细化管理服务能力提升。统筹用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，持续对各项特色主题活动开展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，提高共享绿地社会知晓率和公众参与度；广泛宣传发动社会各界力量参与绿地共建共治，建立市民共建共治机制，让市民群众发自内心的为绿地共享发声代言；加强培训和交流，通过专家授课、比赛竞赛、经验学习等多种方式，不断提高从业人员业务本领和服务水平。

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将定期检查工作进展，对负面问题进行剖析纠偏，持续推动月调度机制，对工作情况进行评估，年底评估结果作为市政府对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园林和林业绿化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。